

在耶和華的面前搖一搖

羅煜寰

經文：利未記二十三 9-14

引言

上帝在猶太人的歷史中一共設立了七個節期，它們一方面陪伴著以色列人走過悠悠的時間長廊，一方面鮮活地見證著神奇而全備的救恩計劃。我們從全本聖經看見，這些千年來的節期都只不過是基督偉大工作的預表，每個節期的寓意都在主耶穌的身上得著完全的應驗。今天我們要看的第三個節期——初熟節。

一、節期的背景

☞ 以色列人入迦南

初熟節在七個節期中地位微妙，首先是聖經中並沒有「初熟節」這個詞，但是在利未記裡面清楚記載，「獻禾捆為搖祭」是神所定規「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」，因此當然是每年必守的節期。其次是這個節要等到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才能開始守，也就是說，他們在飄流曠野的四十年間都無法過初熟節。

☞ 頭生的均屬於神

其實「將初熟的莊稼一捆帶給祭司」並不是什麼新奇的觀念，因為早在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前，神已經多次宣告，凡頭生的都屬於祂（出13）。在此進一步規定，正月十五之後的安息日次日，百姓當將初熟的大麥一捆帶到神面前作為搖祭，好使他們蒙悅納。也就是藉此向神獻上感恩，因為這些收成原本是屬於神的，獻上一捆只是象徵性的舉動；當神悅納這份搖祭時，祂將會祝福接下來的收割。

☞ 神秘重要的節期

根據猶太人史籍記載，在西元70年聖殿被毀之前，他們每年的初熟節由三位公會成員組成收割小組，按著既定程序儀式性地完成獻祭的動作。但從第一世紀以後，初熟節漸漸被猶太人淡忘，卻搖身一變，成為基督徒所慶祝的復活節（每年春分後第一次月圓後的第一個星期天）。因為初熟節正是預表基督的復活，而且根據聖經規定，五旬節是從初熟節開始計算五十天，這更提醒我們，復活的基督才是教會真正的根基。

二、救恩的應驗

☞ 基督的復活事件

主耶穌在世上的救贖工作，巧妙而完整地應驗了七個節期裡的前三者，我們之前看過逾越節預表基督的受難、除酵節預表基督的埋葬、而初熟節則預表基督的復活。在主耶穌遇害的那一年，西元三十年的正月十四（逾越節）、十五（除酵節）剛好是星期四、星期五，而主耶穌是在七日的頭一日（星期天）復活（可16:9），也就安息日的次日——初熟節。

這正應驗了主對於自己埋葬後復活的預言：「人子要在地裡三日三夜」（太12:40），祂就是在初熟節當天離開了墳墓。主耶穌自己曾說道：「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，仍舊是一粒，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」（約12:24）初熟節所獻的是經歷過埋葬、破殼吐芽結穗的大麥，這豈不正是基督復活的預表？而且伴隨搖祭的是燔祭、素祭、奠祭，不需要贖罪祭，因為那在逾越節已經解決了。

☞ 奇妙的正月十七

我們如果回到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

光，從出埃及記12章開始計算，正月14日晚上離開埃及，第十三章正月15日晚上安營在以倘，第十四章正月16日晚上安營在比拉希錄，這是法老王追殺以色列人的地方。按照以色列人計算日子的方法，他們是在17日的清晨將埃及的軍兵擺脫在洶湧的紅海之中，也就是說，他們是在正月17日清晨從紅海裡面上來的。

聖經歷史上的正月17日發生了好幾件大事，挪亞方舟擱淺在亞拉臘山（創8:4），神拯救順服的一家人脫離洪水、開始新生；以色列人走過紅海而埃及軍兵葬身怒濤（出14），神拯救以色列人脫離仇敵、開始新生；皇后以斯帖宴請國王，破壞哈曼詭計（斯7:6），神拯救猶太人免遭滅族的厄運；主耶穌復活離開墳墓（可16:9），將全人類帶入一個新紀元，凡信靠祂的都得到新的生命，並等候將來榮耀的復活。

☞ 復活的重要意義

逾越節提醒我們基督的受難，我們因為靠血得救而脫離死亡；除酵節提醒我們基督的埋葬，我們藉著與主同死而脫離罪惡；初熟節提醒我們基督的復活，我們藉著與主同活而能勝過仇敵，擁抱新的生命，並且盼望將來與主同得榮耀。這是全備救恩的三個階段：稱義、成聖、得榮。

使徒保羅受聖靈感動，論到復活時他說：「基督若沒有復活，你們的信便是徒然，你們仍在罪裡。...我們若靠基督，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算比眾人更可憐。」（林前15:17, 19）初代教會傳揚福音的核心信息就是「基督已經復活」（徒4:33）。可惜今天信徒，整天操煩吃喝拉撒睡，被生活重擔纏累，無暇思想關於永恆的事物。

聖經（林前15）告訴我們，今生的血氣之體與將來的復活榮體有天壤之別，彷彿植物的種子對比於植物本身。今天我們感受到的是處處受到限制的臭皮囊，將來我們卻要取得榮耀剛強的不壞身。信徒需要從神的角度來看復活這件事，人類是所有受造物中唯一承受神氣息的（創2:7），祂與人分享自己的生命，這樣的受造物不會因朽壞而滅亡，神必要在永恆中與自己的子民同住並同樂，其關鍵點就是復活。

三、信徒的勉勵

☞ 在神面前搖一搖

用初熟禾捆為搖祭，是高舉基督的意思。我們真需要學習凡事尊主為大，我們之所以得神眷顧，是因為主耶穌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」（林前15:20），祂已先蒙神悅納，成為我們將來復活得榮的憑證。神定規所有初熟的莊稼要「等到把你們獻給神的供物帶來的那一天才可以吃。」（利23:14）我們必須先高舉基督，才能真正開始享受神的豐盛恩賜。

☞ 將自己獻上為祭

我們不僅要尊崇主基督，還要將自己獻上，因為「他按自己的旨意，用真道生了我們，叫我們在他所造的萬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。」（雅1:18）。我們既為初熟的果子，也就應該獻給神，好讓神透過我們賜福給更多的人。換言之，我們應該效法主耶穌，祂的一生目標就是遵行父神的旨意（約4:34），祂的一生行徑就是服事祂周圍的人（可10:45）。我們應當自我期許，能夠擁有這樣的心志：我也能像是初熟的果子，叫別人可以把我獻給神、蒙神悅納，因而使人得福。